

立警为公 执法为民

——记山西省襄垣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

□ 本报记者 李秀平

交通管理是一个地区管理水平的名片,也是一个城市文明程度的窗口。多年来,山西省襄垣县公安局交警大队(以下简称交警大队)秉承“立警为公、执法为民”宗旨,紧紧围绕降事故、保安全、保畅通、促和谐和预防重特大道路交通事故总体目标,努力打造“执法阳光、服务阳光、形象阳光”的队伍。特别是大队长史晓钟上任两年来,交警大队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引,以“社会放心、群众满意”为目标,以突出问题为导向,以建设人民满意交通为重点,全力建设学习型、创新型、服务型警队,内强素质,外树形象,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创造了和谐稳定的道路交通安全环境,为襄垣县精神文明建设迈上新台阶做出了突出贡献。

从源头管理入手 夯实事故预防基础

为切实加强安全隐患源头监管,

深入开展专项整治 全力做好车驾管服务

今年以来,交警大队以“酒驾”“毒



襄垣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大队长史晓钟(左三)在王村扶贫

驾”等专项整治为工作重点,有效打击了各类严重交通违法行为,辖区道路通行秩序得到明显改善。1月~7月,现场共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13,701起,其中醉酒驾驶4起、饮酒驾驶99起、毒驾36起、大货车抛洒2460起、无证驾驶81起、假牌假证13起、未悬挂牌44起,查扣报废车辆54辆,通过查验身份证抓获网上逃犯1名,对124辆三无车辆进行集中销毁。

在车驾管服务方面,交警大队紧扣交管工作中心,为车管所评级奠定了坚实基础。截至目前,共办理小型机动车注册登记1562辆,核发免检机动车检验合格标志2937辆,办理机动车补换牌证、合格标志460笔,办理补换驾驶人驾驶证3129人,办理注销、转出、转入机动车驾驶证330人,审验机动车驾驶证1764人,组织小型汽车科目二考试48次共2640人次,注销吸毒人员驾驶证23本、死亡人员驾驶证328本。

创新机制强服务 加快交通科技建设步伐

为破解交通事故引发的矛盾,去年,交警大队率先成立了交通事故快速处理中心,建立了行政调解、人民调解、仲裁调解、巡回法庭、检察联络、保险理赔、公估定损、法律援助、司法鉴定、法律专家服务站“十位一体”工作机制,做到当事人“只进一个门、事故全办结”,实现了“零积案、零投诉、零上访”。

实行“十位一体”工作机制后,交警大队又制定出“出警快、现场勘查快、恢复交通快、处理快”的“四快”工作法,建起事故审核、会诊和日常监督管理制度。“十位一体”工作机制,实现了交警当场定责、人民调解员当即调解纠纷、保险公司快速理赔、车辆就地



襄垣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办公大楼

快速维修的运行方式,力争当日案当日结。

在当前警力不足的情况下,交警大队通过向科技要警力,大力推进交通管理信息化建设,2016年至今共投入900余万元完善监控设施。目前,交警大队已投入使用监控抓拍系统9处,辖区监控共81处,基本实现全覆盖。共查处警3000多起。录入违章万余起。缉查布控共布控违法车辆231辆,拦截违法车辆340辆。

以党建带队建 打造能干善治队伍

交警大队坚持以“抓党建、带队建、促交管”为引领,精心打造党建教育基地,大力推进党建创新机制,着力打造活力党建、特色党建、质量党建,全面提高党建工作水平,充分发挥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共产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,把党组织的“五个好”和党员“五带头”转化为实际行动,实现

了党建工作与交管工作双赢局面。交警大队还成立了工青妇组织,充分发挥其桥梁纽带作用,有力推进了本系统的改革和发展。

今年,交警大队以扎实开展“学习十九大”和“两学一做”专题教育为载体,全力建设思想上讲政治、工作上讲能力、生活上讲自强、有战斗力的交通管理队伍。为进一步改进工作作风,全面加强纪律作风建设,年初下发了2018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方案,签订了责任书。积极落实从优待警措施,通过各方协商,经县委、县政府同意,已为149名辅警缴纳五险,辅警每年体检一次。多次组织安全防护演练和业务技能培训,开展队列、手势训练,举行球类棋类比赛,组织“爱岗敬业”演讲等一系列活动,进一步增强了队伍的凝聚力、战斗力,活跃了员工的业余文化生活。

交警大队还投资800余万元改造完备车管所,实行车管业务20项

“放管服”改革措施。群众在办理补换领驾驶证、审验驾驶证、补领机动车行驶证等18类车驾管业务时,只凭一张身份证就可以“一证办”;办理车驾管业务,免复印、免填表、免拓印、免提交体检表等相关证明。目前,邮政、国税、保险公司已入驻大厅,车驾管便民服务水平进一步提升,群众办理车管业务越来越简单、越来越快捷。车管所业务窗口推进缴费电子化,提供网银、微信、支付宝等支付方式,实现了车管规费网上支付,切实满足了群众多渠道缴费办理业务的需要。

襄垣县交警用微笑化解了许多困难与隔阂,用真情执法守护着百姓的出行平安,用勤劳汗水诠释着人民交警的神圣职责。我们坚信,在未来的岁月里,他们一定会撸起袖子加油干,为襄垣的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做出更大的贡献。

(本文配图由襄垣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提供)

打造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“丽水样板”

浙江丽水市深入践行“两山”理念,构建梯度递延改革体系,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核算、调节、服务及文化、制度政策设计等方面先行探索,生态环境质量、发展进程指数、农民收入增幅持续多年位居全省第一

□ 兰秉强 叶 芳

生态产品价值(GEP),可以定义为区域生态系统为人类提供最终产品与服务价值的总和。近年来,浙江丽水市深入践行“两山”理念,构建梯度递延的改革体系,通过健全生态价值实现机制、强化生态制度供给体系、创新生态服务互惠模式,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核算、调节、服务及文化、制度政策设计等方面先行探索,持续保持生态环境质量、发展进程指数、农民收入增幅多年位居全省第一,协同推进生态文明建设、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战略。

健全生态价值实现机制 量化“绿水青山”价值体系

叶子变票子,水流变资金流。深化集体林权体制改革,率先在全国试行林地经营权流转制度、林地信托贷款制度和公益林补偿收益权质押贷款制度,率先在全国建立林业信息集成(一本图)系统;试点“河权到户”改革,将河道管理权和经营权分段或分区域承包给农户,形成股份、个人、集体、合作社等多种河道承包模式,推动河道环境治理和经营增收实现“双丰收”。目前,丽水市累计发放林权抵押贷款18.2万笔,合计196亿元,贷款余额59亿元,居全国第一,占全国总量的1/10;建成省级生

态公益林1278万亩,2017年全市获得补偿4.3亿元;通过公益林补偿收益权质押贷款盘活公益林171.5万亩,资产超6亿元;“河权到户”制度预计为农户年均增收8000元以上,真正实现河道“管起来、美起来”、农民“富起来”。

农民变股民,资产变资本。全面推进农村产权制度改革,率先在全国试行农民住房使用权抵押贷款制度,实行村集体经营性资产股份化改造,以户为单位,折股到人、按股分红,截至2018年6月,丽水市两权抵押贷款余额分别为49.39亿元和7.08亿元;共完成2727个村集体经济股份制改革,220万农民变成了“股民”,量化资产13.9亿元,累计分红近6110万元。同时,探索推出了茶园、石雕、农副产品仓单、股权、农村水利工程产权等抵(质)押贷款产品,累计贷款余额达10亿余元。

信用变信贷,村里变城里。积极推进省级农村金融改革试点,实行信用县、信用乡、信用村、信用户“四信联建”,成为全国第一个所有行政村都完成农户信用等级评定的地级市,在全国率先建立农户信用信息数据库;建设村级担保组织和资金互助社,实现新型农村金融组织县域全覆盖,在全国率先实现农村基本金融服务不出村,累计办理取现、转账业务482万笔,金额超26亿元,惠及农民150万人。目前,丽水市创建信用县2个、信

用乡39个、信用村962个,评定信用农户41万户,信用农户累计贷款达到458亿元;涉农贷款余额908.6亿元,占全部贷款比重的50.75%,高于全国平均数30个百分点;建成村级担保组织196家,累计担保贷款金额11亿元;成立村级资金互助会408个,入会农户2.8万户,累计借款2.2亿元。

强化生态制度供给体系 释放“绿水青山”生态红利

环境质量引领生态标杆。推进国家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建设,出台《丽水市生态环境损害党政领导干部问责暂行办法(试行)》,组织编制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,建立领导干部生态评价考核体系,在全国率先开展“审山审水审空气”。丽水市生态环境状况指数连续14年全省第一,生态环境质量公众满意度连续9年全省第一,生态文明总指数全省第一。境内森林覆盖率居全国第一,水环境质量和环境空气质量指数优良率均居全省第一,各县(市、区)空气质量均达到国家二级标准,是全国空气质量十佳城市中唯一的非沿海、低海拔城市。

资源科学利用试行有益探索。坚持开发与保护两手抓,科学统筹资源集约利用,真正实现了“该保护的严格保护好,该开发的科学开发好”。以全国低丘缓坡开发利用试点为契机,出台《关于建立土地管理共同责任机制

的意见》《关于保障低丘缓坡综合开发利用试点工作的意见》《关于加强全市低丘缓坡综合开发利用试点工作监督检查的实施意见》等,累计投入资金103亿元,完成土地征收、用地报批和场地平整5.2万亩,有效减少了对城镇周边及平坝地区优质耕地的占用。按丽水南城低丘缓坡开发节约耕地资源1.55万亩、以往新增建设用地占用耕地约75%的比例估算,全市低丘缓坡综合开发利用试点项目可节约耕地约4.2万亩。

生态溢价效应催生经典案例。清新的空气、洁净的水源、宜人的气候提升了发展效益和质量。丽水滩坑水电站审批取水量为34亿立方米、年发电量10.2亿度,经过近10年的封山育林、水源涵养,年均可用水量超40亿立方米、年发电量12.2亿度,比预期增加了2亿度电。又如,上市公司科伦药业并购龙泉市国镜药业,主要基于龙泉生态环境优越,降低了过滤器更换周期,企业系统维护费下降近60%,经济效益大幅提升。

创新生态服务互惠模式 拓展“绿水青山”转化渠道

生态移民加快山区农民脱贫致富。以扶贫改革试验区为依托,以生态核心区、高山远山、地质灾害点为重点,大力推进整村搬迁和小规模自然村撤并,大批山区农民搬迁至基础设

施较好、产业相对发达的中心村、中心镇和县城,促进了农村人口集聚和城镇化发展,全市城镇化率从2000年的33.1%提高到2016年的58%。搬迁农民通过在家来料加工、外出劳务输出、上山规模承包、下田特色经营、合伙创办企业、就地进厂打工等方式,实现人均收入增加3587元、户均收入增加1.65万元。2017年,丽水市农民收入18,072元,增长9.8%,增幅连续9年居全省第一。

全域旅游助推旅游产业强势增长。以首批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为依托,促进旅游全区域、全要素、全产业链发展,启动旅游景区资本化、旅游公司实体化、旅游资产证券化“三化”改革。2017年,丽水市旅游总收入同比增长20.3%,是2015年的1.5倍,旅游产业增加值增长10%以上;农家乐民宿共接待游客2787.8万人次,同期增长25.6%;实现营业总收入31.2亿元,同期增长34%。

“丽水山耕”品牌推动农业版“浙江制造”蝶变。作为全国首个覆盖全区域、全品类、全产业链的地级市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,“丽水山耕”品牌价值26.59亿元,百强榜排名第64位。截至目前,丽水市生态农业协会新增入会企业314家,协会会员总数达590家;新增参与“丽水山耕”母子品牌运作商标258个,总数达555个;新建“丽水山耕”品牌合作基地1008个;新培育“丽水山耕”品牌背书农产品707

个,销售额达35.7亿元,产品溢价率超过30%。同时,完善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,建成可追溯点725个,主体信息库录入2413家,申请使用二维码产品6865批次。

农村电商模式示范引领全国农村电商发展。首创乡镇级农村电商服务中心“赶街模式”,成为全国农村电商十大模式之一,搭建了“消费品下乡”和“农产品进城”双向物流体系,实现了移动端服务站点逾半数覆盖。目前,丽水市建设村级电商服务站8200余个,2017年网络零售额达259.80亿元,增长39.4%。其中,农特产品网上销售额92.32亿元,同比增长40.1%。此外,集培训、指导、建设为一体的电商模式立足本地、服务全省、走向全国,市场范围从福建、江西等地拓展到西至西藏、北至黑龙江、南至海南的全国23个省(市、自治区)、50多个县。

丽水市以大花园建设为引领,坚持标准更高,对标国家《绿色发展指标体系》梳理16项核心指标,对标瑞士等世界标杆制定完善传统文化村落标准、美丽乡村标准、绿道古道游步道骑行道建设标准、“丽水山耕”品牌等标准体系,率先成为生态产品的标准制定者和价值评估者;坚持管控更严,实施“源头严控、过程严管、恶果严惩”,构建科学有效、梯次差异的自然资产离任审计制度,率先建立党政领导干部生态文明建设评价考核体系;坚持机制更活,以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撬动体制机制健全,进一步完善绿色发展评价体系,深入推进林业改造碳汇工程,碳减排指标有偿使用与交易、林权抵押贷款和“两权”抵押贷款提质增量,持续探索完善生态补偿机制,推进生态价值实现机制成为浙江试点中的国家样本。

(作者单位为浙江省丽水市发改委)